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　函

機關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蔡庭妤
電話：0422289111#65430
電子信箱：c0n1e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設字第11503741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委員推薦名單(ATTACH1 387360000G_1150374180_ATTACH1.pdf、ATTACH2 387360000G_1150374180_ATTACH2.odt)

主旨：為聘任116年度臺中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委員，惠請推薦擔任委員人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委員會固定於每週三、四召開會議，委員13至17人，由本府就都市計畫、建築、景觀設計、氣候變遷減緩及調適領域、都市設計、公共藝術、交通等專家學者、建築師公會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代表、本府交通局及建設局等相關人員，予以聘（派）兼之，另依據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」第6點規定，委員會成員單一性別比例應不低於成員人數三分之一，併予敘明。

二、惠請協助推派具都市計畫、建築、景觀設計、氣候變遷減緩及調適領域、都市設計、公共藝術、交通等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，於115年11月16日前推派人選，並建議推薦人選至少包含1名女性成員，人選名單包含姓名、專長類型、現職、聯絡電話。為利時效，請於函復後提供推薦名單電子檔(寄送至電子信箱：c0n1e@taichung.gov.tw)，以利資料彙整，如無推薦名單亦請函復。

國立中興大學
1150024082　115/11/02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、東海大學(建築學系)、東海大學(景觀學系)、逢甲大學(土地管理學系)、逢甲大學(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)、逢甲大學(建築學系)、逢甲大學(運輸與物流學系)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(景觀系)、朝陽科技大學(景觀及都市設計系)、朝陽科技大學(建築系)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(建築學系)、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交通工程技師公會、本府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、本府交通局、本府建設局

副本：本府都市發展局(含附件) 115/11/02 08:18:39

裝

訂

線